

办件编号：SY20241014000370

## 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

(2024) 第 64 号

沈阳海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：

2024 年 10 月 14 日，本机关收到你申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（即来即办）并且提交如下申请材料：

- 1、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（报批版）
- 2、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申请

经审查，你（单位）申请的该行政许可事项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，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根据 满足《环评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和《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环评审批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实施方案》中〈沈阳市环评“即来即办”建设项目审批目录（2021 年版）〉，以及相关环评导则、标准的要求。的规定，现予受理。

1 个工作日内办结，请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凭本单来取件或缴费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王晓燕；联系电话：024-88085618；监督电话：024-88042080

(行政机关专用印章)

2024 年 10 月 14 日

注：本通知书一式两份，申请人、受理机关各存一份。

申请人签字：

经办人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日期： 年 月 日